

证券代码：833980

证券简称：博伊特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戴必柱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657,8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5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北京大成（无锡）律师事务所葛恒敏、刘菲菲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657,8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657,8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详见《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 和《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657,8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657,8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657,8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657,8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657,8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无锡）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葛恒敏、刘菲菲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无锡博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